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3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5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球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增强参股公司深圳市图灵机器人有限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升其运营实力和业务规模，引入其他投资者，公司放弃本次参股公司增资扩股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参股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廖拾秀女士为深圳市图灵机器人有限公司的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深圳市图灵机器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公司放弃权利构成了关联交易，董事廖拾秀女士需回避表决；公司实际控制人鄢建红女士为交易对手方宁波音动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宁波音动影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的关联法人，董事唐球先生与鄢建红女士互为一致行动人，根据审慎性原则，董事唐球先生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须相关部门的审批。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发布的《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以下简称“《通知》”），公司对《通知》开展专题学习后，对照《通知》中关于切实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重点聚焦的十个方面进行了逐项自查（自查时段为2018年1月1日至自查报告出具日期间），并出具了相关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9日